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于2018年8月17日向各董事发出。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采用传签及传真相结合方式召开。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发出表决票8份，收到有效表决票8份。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最高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

币 8 亿元，在上述额度资金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行权数量 730.2 万股已行权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 730.2 万股。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行权数量 77.35 万股已行权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 77.35 万股。综上，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发生变化，注册资本由 107,319.66 万元变更为 108,127.21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107,319.66 万股变更为 108,127.21 万股。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7,319.6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127.21 万元。
第八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或总裁担任。	第八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总裁担任。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7,319.66 万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7,319.66 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8,127.21 万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8,127.21 万股。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一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按有关审批、登记机关要求进行文字性修订，并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公司章程》及有关其他事项的登记备案等手续。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三)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